

特約優惠廠商合約書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(以下簡稱甲方)

春天溫泉泡湯旅館 (以下簡稱乙方)

甲乙雙方為促進共同利益，基於互惠原則，同意簽署合約書，並遵守下列合作約定：

- 一、 甲方員工持識別證至乙方消費時，乙方即按本合約書所載內容予以優惠。
- 二、 優惠期間：民國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4 月 1 日止，若期滿前雙方均無異議，依合約原條件續約。
- 三、 乙方同意甲方員工持有效之識別證，享有下列優惠措施：
 - (一) 車庫房型住宿優惠：平日 9 折，假日 9.5 折 (連假、國定假日、喬遷除外)
 - (二)
- 四、 甲方於合約有效期間，提供網路公告乙方本合約優惠訊息；甲方不經手任何金錢及不代轉收件，亦不收取任何財物回饋。如發生消費糾紛或訴訟，由優惠對象逕依消費者保護法或民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不介入優惠對象與乙方間權利義務之履行。
- 五、 乙方同意確實告知所有服務人員瞭解本活動優惠內容，以利活動推展。
- 六、 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由乙方負責提供，甲方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- 七、 除因天災或其它非可歸責於雙方事由而終止合約外，任一方不得任意終止本合約。
- 八、 基於互惠原則，甲乙雙方應共同遵守本合約，倘若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有所變更，應由甲乙雙方另以書面協議訂定之。
- 九、 「合約書」一式二份，雙方各執一份自行保管。
- 十、 本合約書若有任何未盡事宜，甲、乙雙方得隨時協商修訂之。

【立約人】

甲 方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

負責人：校長 陳敦基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地 址：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一號

電 話：07-8060505 轉 11103

統一編號：77495542

乙 方：春天溫泉泡湯旅館

負責人：王國華

聯絡人：會計-張芳

地 址：台中市大里區永隆路451號

電 話：04-24063836

統一編號：21827631

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11 日

